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CAC证专字[2022]0479号

审计机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天津市2022年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报告书 防伪报备页



报备号码: 0221201001120220627299994

报告编号: CAC证专字[2022]0479号

报告单位: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备日期: 2022-06-27

报告日期: 2022-06-24

签字注师: 陈志 刘建清

事务所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 022-88238268

事务所传真: 022-23559045

通讯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解放北路188号信达广场52层

电子邮件: caccpallp@outlook.com

事务所网址: <http://www.caccpallp.com>

防伪监制单位: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网址: <http://www.tjicpa.org.cn>

版权所有: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津ICP备05002894号

# 目 录

索 引	页 码
一、专项审核报告	1-2
二、附件	3-5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机密\*

## 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CAC 证专字[2022] 0479 号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编制的截止日为2022年5月31日《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进行专项审核。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要求编制《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

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以对《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我们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的相关内容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在此基础上依据所取得的资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审核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贵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与实际情况相符。

### 四、报告使用范围

本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的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审核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六月二十四日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  
**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的规定，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现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20 年 7 月 2 日审议通过的《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2021 年 7 月 28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发布的 2021 年第 43 次审议会议结果公告、2022 年 3 月 11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达的证监许可（2022）495 号文《关于同意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以及招股说明书，本公司本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0,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 18.39 元/股。截至 2022 年 4 月 21 日，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551,700,000.00 元（大写：伍亿伍仟壹佰柒拾万元整），扣除公司为本次股票发行发生的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60,114,219.63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491,585,780.37 元（大写：肆亿玖仟壹佰伍拾捌万伍仟柒佰捌拾元叁角柒分）。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 CAC 证验字[2022]0035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本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可行性的议案》及《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土壤修复药剂与污水处理一体化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3,579.91	13,527.91
2	研发设计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5,952.60	5,952.60
3	营销服务与技术支持网络建设项目	3,353.32	3,353.32
4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2,000.00	12,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合计	34,885.83	34,833.83

公司将本着统筹安排的原则，结合项目轻重缓急、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以及项目进展情况投资建设。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投资需要，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银行贷款或自筹资金等方式解决。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进度要求不一致，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17,845,809.09 元，具体情况如下（此处列示人民币单位为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1	土壤修复药剂与污水处理一体化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3,527.91	1,784.58
2	研发设计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5,952.60	
3	营销服务与技术支持网络建设项目	3,353.32	
4	补充营运资金项目	12,000.00	
	合计	34,833.83	1,784.58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 17,845,809.09 元。

### 四、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决定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资金明细如下（此处列示人民币单位为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1	土壤修复药剂与污水处理一体化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1,784.58	1,784.58
2	研发设计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3	营销服务与技术支持网络建设项目		
	合计	1,784.58	1,784.58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为 17,845,809.09 元，本次置换金额为 17,845,809.09 元。

## 五、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的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为人民币60,114,219.63元（不含税），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金额1,476,198.08元（不含税），本次拟置换1,476,198.08元，具体情况如下（此处列示人民币单位为万元）：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金额	本次置换金额
1	审计及验资费用	94.34	94.34
2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53.28	53.28
	合计	147.62	147.62

## 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尚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审核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湖南艾布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四日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6688390414 (10-1)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  
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  
企业登记  
、监管信息

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二000年九月十九日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00年09月19日至长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庆林; 沈芳; 方文森; 龙晖; 史世利; 阴兆葵; 李健; 王勤; 成志诚; 姚运海; 刘文俊; 梁雪萍; 李桂斌 住所 经营场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21号4栋1003室(存在多址信息)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基本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1年12月2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492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黄庆林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21号4栋1003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2010011

批准执业文号: 津财会(2007)27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〇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发证机关: 天津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 十二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陈志  
 Full name: 陈志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8-04-04  
 Date of birth: 1978-04-04  
 工作单位: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湖南分所  
 身份证号码: 432401197804043017  
 Identity card No. 432401197804043017

年度检验登记 2018.3.16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3.18

2007年4月2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3.22

2020.5.11

2008年4月2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3.18

2009年4月2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3.9

2011年3月1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深圳南方民和会计师事务所 湖南分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1月15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湖南分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0年1月1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湖南分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1月20日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湖南分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3年11月20日

证书编号: 44030019103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年5月8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转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湖南分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4.1.10

同意转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湖南分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4.1.10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须按照委托方出示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业务时，应将本证书交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并补发新证。

NOTES

-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9.3.19

2010年5月23日



姓 名 刘建平  
Full name  
性 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6-03-0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南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30302196603090049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2010011010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5 月 17 日  
Date of Issuance

